

证券代码：688716

证券简称：中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7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研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0月18日以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于2024年10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谢怀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第三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有效表决权100%。

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鉴于目前业务发展情况，公司综合考虑了产业集聚效应及细分行业人才分布，经公司深入考察，深圳以其强大的高分子材料产业集群、丰富的人才储备及政府的积极政策支持，成为公司拓展 PEEK 行业的理想之地。深圳的城市优势，包括创新氛围浓厚、市场需求广阔及完善的基础设施，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环境。公司计划利用这些优势，加强与深圳当地企业及研究机构的合作，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中研复材（深圳）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核准为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有效表决权 100%。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特此公告。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30 日